稷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稷政办函〔2023〕20号

稷山县县城初中教师资源均衡配置 实 施 方 案

根据《运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工作的实施意见》(运政发〔2020〕9号)和中共稷山县委稷山县人民政府《关于稷山县教师"县管校聘"工作的实施意见》(稷发〔2019〕14号)等文件精神,为进一步深化我县教师管理体制机制改革,促进校际间教师资源均衡配置,2023年暑假期间对县城三所初中进行教师资源均衡配置,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建设教育强县,办好人民满意教育"为目标,不断深化教师管理改革,缩小校际之间教育差距,推进全县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更加公平更有质量的教育。

二、工作目标

2023年7月底前实现县城三所初中学校教师配置基本均衡。

三、参与均衡的对象

除校长、副校长、教育局备案的学校中层、组织委员、心理 健康教师和 2024 年 2 月 29 日前退休的所有在编在岗教职工。

四、均衡配置实施办法

1. 核定编制

教育局根据学校轨制(稷王初中10轨、稷峰一中12轨、稷峰二中10轨)分学科、分类别(分学科教师、教辅人员、工勤人员三大类别:学科教师指从事一线教学工作的公办教师;教辅人员指电教员、实验员、图书管理员等教学辅助人员;工勤人员指保管员、宿舍管理员等承担技能操作和维护、后勤保障、服务等职责的人员)核定各校教职工编制数。教职工编制按照班师比进行核编,即每班配置教职工3.7人,其中管理人员、教学辅助人员和工勤人员占教职工的比例不超过15%(教辅人员尽可能由教师兼职,后勤服务工作应逐步实行社会化,严禁以带不了课或带课成绩不理想将年青教师和中高级教师安排至教辅和后勤岗位)。

2. 确定参与均衡教师名单

县城三所初中确定学校参与均衡名单,在学校进行公示无异议后上报教育局。

3. 排序及分组

(1) 每所初中都要成立评议小组,评议小组包括校长、学

校中层以及教师代表。

(2)文化课类教师评议时要综合考虑教师工作态度、业务水平、教学业绩、职称、年龄等方面因素,分学科按一条龙办法依次分为三组,方法如下:

组一: 1、6、7、12、13、18.....号教师

组二: 2、5、8、11、14、17.....号教师

组三: 3、4、9、10、15、16.....号教师

然后各学科交叉循环的方式均衡分为三大组。学科教学业绩参照 2021-2022 学年、2022-2023 学年四次成绩进行综合测算排队。三组分好后,结合教师职称和年龄进行微调,分组结果在学校进行公示,公示期满后将分组情况上报教育局备案。

(3) 音体美、信息技术、教辅、工勤等教师统计造表上报教育局。

4. 抽签摇号

- (1) 文化课类教师分配办法:
- ①先公布每所初中1、2、3组文化课类教师名单;
- ②采用电脑摇号的方式决定各校的抽取顺序号;
- ③按顺序抽取教师,本校负责人不抽取本校文化类教师,由 其它两所学校负责人按顺序进行抽取,最后剩余一组的即为本校 文化课类教师。
 - (2) 音体美、信息技术教师以及教辅和工勤人员采取电脑

摇号办法,具体方法为:

- ①参照学校轨制按现有音体美、信息技术、教辅和工勤人数计算出每个学校应分配各类人员数量;
 - ②采用电脑摇号的方式决定各校的顺序号;
- ③按顺序号分类别各校摇出相应数量的教职工,即为本学校的教职工。

五、其他事项

- 1. 正在参与交流的教师: 交流至县城三所初中的农村初中教师不参与均衡, 待交流期限满后回原学校任教; 县城三所初中交流到农村初中的教师需参加均衡, 待交流期限满后回均衡后的新单位任教。
 - 2. 均衡后教师的工资和岗位维持不变。
- 3. 教职工均衡名单公示后,任何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到新单位工作,否则按拒聘对待,不再安排新工作。

六、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稷山县县城初中教师均衡工作领导组, 具体为:

组 长: 高康夏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常务组长: 薛红燕 县教育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黄程县教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任凯宏 县教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葛俊杰 县教育局党组成员、督学

王建民 县教育局党组成员、招考中心主任

侯海龙 县教育教学研究中心主任

李 颖 县纪委监委第六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

成 员: 王志温 白义琴 王 玢 郑武杰

文辉宏 冯青龙 宁秀峰 薛 廷

吉康俊 曹效军 董忠康

2. 确保公开透明。全过程实行阳光操作,做到方案、程序、抽签结果"三公开",并邀请驻教育局纪检组、教师代表、家长代表等全程参与均衡配置抽签仪式,监督均衡过程及抽签结果,确保公平、公正、公开。

3. 均衡结果经驻教育局纪检组、学校负责人、教师代表、家长代表等确认后,向社会进行公布。

本方案由稷山县教师均衡工作领导组负责解释。

稷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7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